**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绕城高速中分带路缘石新增工程（交通组织）咨询服务（第二次）**

**竞争性比选文件**

**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1月**

**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绕城高速中分带路缘石新增工程（交通组织）咨询服务（第二次）**

**竞争性比选公告**

 重庆绕城高速中分带路缘石新增工程准备实施，本工程实施区域为绕城高速全路段，考虑保障涉路施工安全和减少施工对社会车辆通行影响，需一家交通组织专业机构结合我方施工组织设计，对施工全路段交通通行情况进行专业评估，并优化交通组织设计，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计划以竞争性比选方式确定成交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与竞争性比选范围**

本项目为重庆绕城高速中分带路缘石新增工程（交通组织）咨询服务项目**。**

1. **本次比选为一个合同包，竞争性比选交通组织方案交通组织咨询服务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咨询内容 | 备注 |
| 重庆绕城高速中分带路缘石增设工程 | 1、以绕城高速各互通立交为分界点，结合施工组织设计对施工期间交通运行情况评价，并确定该工况下的通行服务等级；2、编制交通管制应急预案；3、编制施工期间交通组织方案；4、完善配套设施设计；5、绘制交通标志标线平面布置示意图；6、询价方相关部门和交巡警执法机构对交通组织设计的审核意见修改完善；7、询价方与交通组织交通组织相关的其它咨询服务。 | 需提交交通组织方案彩印版，一式三份。以本公司相关部门和交巡警执法机构审核通过为本项目咨询服务结束时间点。 |

**2、委托咨询服务时间：2022年1月开始。比选申请方须在比价方通知后15日内完成相关咨询内容提交交通组织设计彩印版，本公司相关部门和交巡警执法机构审核意见修改完善通过后的时间点为咨询服务结束点。**

**3、工程地点：****绕城高速公路全路段。**

**4、本次竞争性比选不接受联合体竞标，不允许分包和转包。**

**5、**按税前合计金额进行评标，按含税总价签订合同。

**二、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比选申请人须同时满足以下资格要求：

（1）本次竞争性比选要求报价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银行开户许可证。

（2）资质要求：交通安防工程从业资格或交通组织咨询从业资格。

**三、竞争性比选文件的相关要求：**

**1、竞标报价说明：**

（1）竞标报价为全费用综合单价（不含增值税）。 按税前合计金额进行评标，按含税单价签订合同。竟标人应提供合法有效且符合竞争性比选人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因竞标人开具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发票引起税务问题的，竞标人需依法向竞争性甲方重新开具发票，并向竞争性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2）本项目最高总限价为：116000元（大写： 壹拾壹万陆仟元整 ）。

2、本次比选申请文件的组成：

①报价书；

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③比选申请单位有效的营业执照、银行开户许可证；

④已标价报价清单。

**（注：以上所有文件均须竞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

**3、比选申请文件的份数及编制要求：**

比选申请文件**1份**，比选申请文件按竞争性比选文件中规定格式排版。

1.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经评审的总价最低单位中标及最低投标价法（若最低价相同，则进行第二轮报价）

**五、竞争性比选须知**

（一）竞争性比选文件获取方式：凡愿意参加的潜在比选申请人，请从发布公告之日起至竞争性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自行在本项目竞争性比选公告中的方式（链接）中获取竞争性比选文件及相关资料。本项目在重庆高速集团官网（http://www.cegc.com.cn/gw/newsInfoMenu.html?id=42&key=2）、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平台（http://43.240.249.108:8088/PMS/）上发布竞争性比选公告。不管比选申请人是否下载，均视为已知晓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有关事宜。本项目不需要报名，直接投标 。

（二）比选结果公示在重庆高速集团官网（http://www.cegc.com.cn/gw/newsInfoMenu.html?id=42&key=2）、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平台（http://43.240.249.108:8088/PMS/）。

（三）竞争性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地点：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新南路52号工程部314办公室。

（四）竞争性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1月14日上午11时 00分。

（五）各比选申请人应根据本次竞争性比选的具体要求，编制规范的竞争性比选申请文件（竞争性比选申请文件，要求填写规范，密封完好并在封口处加盖公章或签字，所有竞争性比选申请文件均只能作一次性提交，提交后不得更改）。竞标人因自身原因或其他特殊情况等不能到场开标，可通过其他方式在投标截止日前递交标书进行报名。不到场参与开标，视为竞标人默认开标过程及开标结果。

（六）密封要求

按第五条要求制作的竞争性比选申请文件，将竞争性比选申请文件密封到一个封套中，再在封套上写明：

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绕城高速中分带路缘石新增工程（交通组织）咨询服务（第二次）竞争性比选申请文件

在2022年1月14日上午11时00分前不得开启

（七）廉政约定

为杜绝商业贿赂现象，共同营造公平、公正的竞争环境，敬请各比选申请人在参与竞标报价过程中，将比选人明示或暗示要求宴请、招待，或索取礼金、礼品、礼券、其他利益，或故意刁难、显失公平现象，向我司纪检监察人员进行举报。具体举报渠道告知如下：

举报电话及联系人：崔图耀 举报传真：023-89063863

我司承诺：对所有举报信息及时调查处理，对举报来源严格保守秘密，对举报单位因举报所可能遭受的利益损害采取特别措施予以保护。

（八）合同（附后）。

（九）比选人联系方式：

比选人：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新南路52号

联系人：刘老师 电话：023-89063871

 联系人：冉老师 电话：18008378920

**合同：**

**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绕城高速中分带路缘石新增工程（交通组织）咨询服务合同**

甲方：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甲方因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绕城高速春重庆绕城高速中分带路缘石增设工程需要，协议委托乙方进行重庆绕城高速中分带路缘石新增工程（交通组织）咨询服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双方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原则的基础上，经共同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特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项目内容**：

1.1、工作范围及内容：

本次项目主要涉及重庆绕城高速中分带路缘石新增工程（交通组织）咨询服务。

1.2、工程地点：绕城高速公路全路段

1.3、主要咨询服务内容：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咨询内容 | 备注 |
| 重庆绕城高速中分带路缘石增设工程 | 1、以绕城高速各互通立交为分界点，结合施工组织设计对施工期间交通运行情况评价，并确定该工况下的通行服务等级；2、编制交通管制应急预案；3、编制施工期间交通组织方案；4、完善配套设施设计；5、绘制交通标志标线平面布置示意图；6、询价方相关部门和交巡警执法机构对交通组织设计的审核意见修改完善；7、询价方与交通组织交通组织相关的其它咨询服务。 | 需提交交通组织方案彩印版，一式三份。以本公司相关部门和交巡警执法机构审核通过为本项目咨询服务结束时间点。 |

注：1、表中单价为固定总价，合同执行期间不作任何调整。

 2、表中价格为含税综合总价（包含但不限于设备、保险、税金、通行费、物价上涨、安全措施费等在内的各种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乙方提供的发票应为增值税专用发票，且抵扣税率为 %（请填报）。

3、按税前合计金额进行评标，按含税单价签订合同。

 1.4、委托咨询服务期限

**乙方须在甲方通知后15日内完成相关咨询内容提交交通组织设计彩印版，本公司相关部门和交巡警执法机构审核意见修改完善通过后的时间点为咨询服务结束点。**

**二、人员、财务、设备、信誉要求**

2.1、人员要求：人员数量应满足本次咨询服务期限要求，并具有相关执业资格。

2.2、财务要求：结算时，乙方需依照国家税收政策调整的要求，向甲方开具可以抵扣税款的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因乙方开具发票不及时给甲方造成无法及时认证、抵扣发票等情形的，或因乙方开具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发票引起税务问题的，乙方需依法向甲方重新开具发票，并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2.3、设备要求：本次咨询服务中涉及的所有设备、车辆由乙方自行解决，并自行提供燃油、交过路费，并应在报价中综合考虑所有设备的进出场费。

2.4、信誉要求：乙方有相关工程咨询服务业绩；没有无故弃标的不良记录；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歇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被采取强制措施、破产状态。

**四、其他相关事项**

4.1报价方均同意按所填报综合总价执行，所报价格已包含为完成约定工作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以及明示、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切风险。

4.2项目的合同价及结算价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相关价格中已包含向竞争性比选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成本费用，实际支付前报价方须向竞争性比选方提供相应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五、发票的开具**

5.1、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给甲方，发票单位名称为本合同甲乙双方全称，并配合甲方验证发票的真伪。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顺延付款时间。因乙方开具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发票引起税务问题的，乙方需依法向甲方重新开具发票，并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5.2、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在甲方支付合同价款前，及时向甲方开具可以抵扣税款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因乙方开具发票不及时给甲方造成无法及时认证、抵扣发票等情形的，乙方需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5.3、本合同内容经双方同意变更的，如果涉及到合同价款等增值税专用发票记载项目发生变化的，需要作废、重开、补开、红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甲乙双方需履行各自的协助义务。

5.4、合同生效后，因合同双方纳税人身份、纳税方式或因相关法律法规变动导致的增值税税率的变化，应遵循相关税收政策的要求，对合同价格及增值税税额进行调整。

**六、结算方式及期限**

6.1、本合同无预付款。

6.2、本合同为固定总合同，详见后附工程量清单，暂定合同总金额（含增值税）（大写）：XXXXXXXXXXX元整（¥：XXXXXXXXXXX元整）。其中不含税价款为XXXXXXXXXXX 元，增值税为XXXXXXXXXXX元。上述金额，乙方提供的发票应为增值税专用发票（或增值税发票），且抵扣税率为XX%。

乙方相关咨询服务完成节点：按询价方要求提交交通组织设计且经高速交巡警执法机构审核通过。由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交送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的发票和相关结算资料一个月之内转账支付至合同总额的100%。乙方未按约提供发票的，甲方的付款期限相应顺延。

**七、履约保证金及质保期**

7.1、本合同无履约保证金。

**八、违约责任**

乙方必须保证按甲方约定时间完成咨询服务工作，若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施工延误的一切损失皆由乙方负责，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九、其它约定事项**

9.1、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一切内容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9.2、甲方的询价文件及乙方的报价文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有不一致或矛盾之处，以本合同条款为准。

**十、本合同有效期：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该项目结束为止。**

**十一、争议及解决方式：**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重庆**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二、合同签订点**：重庆市渝北区新南路52号。

**十三、**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完成财务结算支付后自动失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或授权代表：

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绕城高速中分带路缘石新增工程（交通组织）咨询服务之廉政合同**

根据交通部《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和《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推行廉政合同的通知》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及投资效益，**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与（以下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一、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部的有关规定。

2、严格执行**《**重庆绕城高速中分带路缘石新增工程（交通组织）咨询服务合同**》**的相关条款，自觉按合同办事。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二、甲方义务**

1、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要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宴请或可能影响公正的其他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5、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三、乙方义务**

1、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或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宴请及娱乐活动。

4、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5、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严格按规程办事，不得为谋取私利向工作人员非法行贿，私下串通，损害甲方利益。同时依法履行向甲方承诺的上述其他廉政义务。

6、乙方如果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应向甲方组织或上级单位举报。甲方均不得找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甲方对举报属实或严格遵守廉政合同的乙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承接后续工程的优先邀请投标权。

**四、违约责任**

1、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交通工程建设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二至五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交通工程市场的处罚。

**五、双方约定**

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

**六、**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合同到期后止。

**七、**本合同作为**《**重庆绕城高速中分带路缘石新增工程（交通组织）咨询服务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八、**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结算价款支付完毕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或授权代表：

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经办人：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竞争性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以下内容为示例）**

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绕城高速中分带路缘石新增工程（交通组织）咨询服务（第二次）竞争性比选申请文件

比选申请单位名称全称（盖单位公章）

2022年 月

**目 录**

一、报价书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三、比选申请单位有效的营业执照、银行开户许可证、资质证书

四、已标价报价清单

**一、报价书**

**致：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重庆绕城高速中分带路缘石新增工程（交通组织）咨询服务（第二次）**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根据相关取费标准，愿意以总报价（大写） （¥）竞标，并按比选文件约定完成设计工作。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比选申请文件。

3．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比选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报价书连同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比选申请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比选申请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法人手签）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比选申请人：（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不得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重庆绕城高速中分带路缘石新增工程（交通组织）咨询服务（第二次）报价书、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比选申请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1. **比选申请单位有效的营业执照、银行开户许可证、资质证书**

**四、已标价报价清单**

货币单位：人民币 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咨询内容 | 上限价 （不含税） | 报价（不含税） | 备注 |
| 重庆绕城高速中分带路缘石增设工程交通组织方案咨询服务 | 1、以绕城高速各互通立交为分界点，结合施工组织设计对施工期间交通运行情况评价，并确定该工况下的通行服务等级；2、编制交通管制应急预案；3、编制施工期间交通组织方案；4、完善配套设施设计；5、绘制交通标志标线平面布置示意图；6、询价方相关部门和交巡警执法机构对交通组织设计的审核意见修改完善；7、询价方与交通组织交通组织相关的其它咨询服务。 | 116000 |  | 需提交交通组织方案彩印版，一式三份。以本公司相关部门和交巡警执法机构审核通过为本项目咨询服务结束时间点。 |

注：1、表中单价为固定总价，合同执行期间不作任何调整。

1. 表中单价为含税综合价（包含但不限于设备、保险、税金、通行费、合理损耗、间接费、利润、规费、物价上涨、安全措施费等在内的各种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合同价在执行期间不作任何调整。乙方提供的发票应为增值税专用发票，且抵扣税率为 **%（请填报）**，增值税专用发票所载税率随国家税收政策变化而调整，乙方可按政策调整后的税率向甲方开具发票，但含税总价不做调整。

**3、按税前合计金额进行评标，按含税总价签订合同。合同含税金额=不含税中标价\*（1+比选人填报增值税税率）**

比选申请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